

嘉兴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文件

嘉文明委〔2020〕5号



关于深入开展制止餐饮浪费行为、 培养节约粮食习惯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文明委，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国际商务区）文明建设领导小组，嘉兴港区文明委，市直机关文明创建指导小组，市金融系统文明行业创建领导小组，市级机关各部门、市直属各单位：

勤俭节约是中华民族的优秀传统，粮食安全关系着国家的安全稳定，文明用餐体现了社会的文明程度。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切实培养节约习惯，在全社会营造浪费可耻、节约为荣氛围”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市委常委会意见，经研究，决定在全市开展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培养节约粮食习惯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宣传引导，形成浓厚氛围

利用报纸、广播、电视、互联网、手机等宣传阵地开设专题专栏，运用宣传牌、公益海报、户外电子屏、易拉宝、餐桌贴等宣传形式，广泛传播“勤俭节约”“珍惜粮食”“合理点餐”“反对浪费”等观念。开展“节约粮食、文明用餐”进餐厅、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村镇、进家庭、进农村家宴中心、进养老机构，引导全社会提高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意识，养成爱惜粮食、文明用餐习惯，践行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生活方式，使“节约光荣、浪费可耻”成为广泛共识。注重发挥党组织、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组织职能优势，持续开展国情市情、中华美德、优良传统等教育，面向不同群体开展有针对性的宣传引导工作，大力弘扬文明节俭社会风尚，大力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提升市民支持率和参与率。

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市农业农村局、市委直属机关工委、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嘉报集团、嘉广集团、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市餐饮饭店行业协会，各县（市、区）、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国际商务区）、嘉兴港区

二、注重落实落细，养成自觉行动

结合推行落实嘉兴市《公筷公勺使用规范》，进一步深化开展“食在嘉兴·美在文明”“文明用餐，健康餐厅”等系列文明餐桌活动，倡导适度点餐、文明用餐、卫生用餐、节俭用餐等嘉兴市“文明餐桌公约”，落实“不剩饭不剩菜”“剩菜打包”的“光盘行动”。以《嘉兴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9月1日实施为契机，深化开展垃圾分类文明好习

惯养成行动、文明饮食好习惯养成专项行动，倡导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分类投放。推动餐饮企业通过在菜单上标明食材份量，在套餐上注明建议消费人数，提供“半份菜”“小份菜”点餐服务等，有效引导顾客适度合理点餐。鼓励餐饮企业通过积分奖励、停车优惠及其他创新方式对餐饮不浪费行为给予奖励。旅行社在安排团队用餐时，要主动提醒游客适量取餐、杜绝浪费。党政机关和国有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别是党员干部要带头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在单位食堂、社会餐厅、家庭餐桌等场合时时处处践行“光盘行动”，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学校要通过形式多样的教育实践活动，引导促进青少年养成节约粮食习惯。

责任单位：市文明办、市委直属机关工委、市教育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国资委、市分类办、嘉报集团、市餐饮饭店行业协会，各县（市、区）、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国际商务区）、嘉兴港区

三、结合文明创建，培育社会新风

把“节约粮食、制止浪费”有机融入各类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突出勤俭节约要求，强化测评导向，推动各级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行业、文明校园、文明家庭等切实发挥示范表率作用。将制止餐饮浪费作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作重要内容，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阵地网络，邀请老党员、老农民广泛开展节约粮食、忆苦思甜等专题宣讲，讲好新中国成立、克服“三年自然灾害”、改革开放等新时期好故事，向广大青少年传播勤劳节俭好传统。动员广大志愿服务组织、志愿者、文艺工

作者、社会组织，深入基层一线开展节俭粮食、珍惜生活、共享小康的采风、创作、演出、服务、宣讲活动，当好文明节俭风尚的宣传者、践行者、引领者。结合培育选树道德模范、身边好人、新时代好少年、最美人物等，及时总结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培养节约粮食习惯的成功经验和做法，发掘先进人物和感人事迹，让勤俭戒奢学有榜样、行有示范。

责任单位：市文明办、市教育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团市委、市妇联、市文联，各县（市、区）、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国际商务区）、嘉兴港区

四、强化检查监督，立足常态长效

建立关于餐饮浪费行为的举报投诉、专项检查等制度机制，重点加强对商务宴请、婚丧嫁娶红白喜事等餐饮浪费行为的监管，以刚性的制度约束、严格的制度执行、强有力的监督检查、严厉的惩戒机制，大力整治“舌尖上的浪费”。依托媒体、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市民巡访团等各种社会力量开展监督，及时劝导制止攀比摆阔、奢靡浪费等不良风气，对公务接待、自助餐、红白喜事铺张浪费严重的现象予以批评曝光。将“光盘行动”要求纳入文明餐厅（食堂）、放心餐厅、绿色餐厅等级评定体系，每年评选公布一批市民满意的文明餐厅、遏制浪费成效明显的明星餐厅。支持餐饮企业发展中央厨房、集约化配送中心等，实现管理提升，降低生产成本，避免食材浪费。将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等内容纳入市民公约、乡规民约、学生守则、行业规章等社会规范中，适时修订《嘉兴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将反对餐饮浪费行为上升为法治要求，引领广大市民形成良好行为规范。

责任单位：市委接待办、市人大办、市政协办、市文明办、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市餐饮饭店行业协会，各县（市、区）、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国际商务区）、嘉兴港区

各地、各单位要加强对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培养节约粮食习惯活动的组织领导，建立文明办牵头、各相关部门参与的工作协调机制，创新工作方式方法，策划主题活动载体，切实形成工作合力，常抓不懈、久久为功，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嘉兴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

2020年9月2日

抄送：省文明委，市文明委主任、副主任

嘉兴市文明办

2020年9月2日印发
